

陵政办函〔2023〕3号

陵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陵川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 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部署，切实做好我县土壤普查工作，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全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的通知》（晋政发〔2022〕11号）以及《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晋城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的通知》（晋市政办函〔2022〕40号）要求，决定成立陵川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要职责

领导小组负责普查组织实施中重大问题的研究和决定。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通力协作、密切配合，加强技术指导、信息共享、质量控制、经费物资保障等工作。

二、组成人员

组 长：赵永胜 县委副书记

副组长：秦永强 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毕雪忠 县农业农村局党组书记
王鹏霄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成 员：段永革 县发展和改革局二级主任科员
李向荣 县财政局副局长
王勇跃 县水务局副局长
赵建芳 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崔向军 县统计局副局长
赵军红 县林业局副科级干部
刘 杰 市生态环境局陵川分局副局长
程劲草 崇文镇副镇长
冯立群 礼义镇副镇长
刘文国 附城镇副镇长
姜振华 平城镇人大主席
李红飞 西河底镇副镇长
牛亚茹 杨村镇副镇长
张荣荣 潞城镇副镇长
宋伟丽 夺火乡副乡长
谭志力 马圪当乡副乡长
刘亚男 古郊乡副乡长
连华鹏 六泉乡组织委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主

任：赵建芳（兼）。

领导小组办公室贯彻落实领导小组决策部署，负责土壤普查工作的具体组织、协调、调度、督导，定期向领导小组报告普查进展，负责土壤普查工作落实、质量督查和成果验收等，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有变动，由现履职人员自行替补，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时动态调整，不再另行发文。

陵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24 日

（此件公开发布）